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司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一字第1150301086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行政訴訟閱卷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六條格式一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規定。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機關：司法院。

二、修正依據：行政訴訟法第96條第3項。

三、「行政訴訟閱卷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六條格式一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附件，並另載於新聞紙及本院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judicial.gov.tw)「法規資訊」項下。

四、對本修正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任何人均得於刊登新聞紙(網站)之日起14日內以郵件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向本院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。
(二)地址：100203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4號。
(三)電話：02-23618577分機309。
(四)傳真：02-23811832。
(五)電子郵件：connie309@judicial.gov.tw。

代理院長 謝銘洋